

不接受电子方式的提交

提交索赔的说明

未填写索赔表的所有部分将延迟您的索赔处理, 并导致您的索赔被退回或被拒绝。

- 1. 索赔人的姓名、地址、电话和电子邮件** - 注明人身伤害、财产损失或损失索赔人的全名、邮寄地址、电话号码和电子邮件地址。如果您是提出代位求偿请求的保险公司, 请注明相关被保险人和保险公司。
- 2. 正式通知和信件** - 提供所有正式通知和其他信件的收件人(如果不是索赔人)的姓名、邮寄地址和电话号码。该正式联系人可以是索赔人或索赔人的代表。如果填写了此部分, 所有正式通知和信件将发送给列明的人员。
- 3. 出生日期** - 注明索赔人的出生日期, 包括年、月、日。
- 4. 社会安全号码** - 说明索赔人的社会安全号码。联邦政府要求市政府报告当前或未来医疗护理费用的和解结算情况。此信息将被保密并且仅向联邦政府披露。如果没有此信息, 市政府将无法处理付款。
- 5. 事件发生日期** - 注明引起索赔的事件的确切发生年、月和日。
- 6. 事件发生时间** - 注明引起索赔的事件的确切发生时间, 包括上午 或下午。
- 7. 事故发生地点** - 包括事件发生的城市和确切街道地址或交叉路口。
- 8. 索赔人车辆牌照号码** - 请提供索赔人驾驶的或作为乘客乘坐的车辆的牌照号码。
- 9. 索赔依据** - 详细说明支持您的索赔的所有事实, 包括事件的所有事实和情况; 所有指称的伤害、财产损失和损失; 涉及的所有人员、实体、财产和市政府部门, 以及您认为市政府对于指称的伤害、财产损失或损失负有责任的原因。在相应的文字框中, 请提供据称造成伤害或财产损失的市政府雇员的姓名、身份证号码和市政府部门、涉及的市政府车辆类型(如果有)以及市政府车辆的牌照和号码(如果有)。对于涉及公共汽车或轻轨车辆事故, 请提供线路和车号。
- 10. 伤害、财产损失或损失的描述** - 提供指称因事件造成的伤害、财产损失或损失的完整详细描述。如果涉及索赔人的车辆, 请提供车辆的牌照、型号、里程数和年份。您可以附上额外的材料。
- 11. 损失金额和计算方法** - 注明您要求赔偿的总金额。提供每项损失/损失的明细以及该金额的计算方法。您可以包括未来的预期费用或损失。请附上所有账单、收据和维修费用估算的副本。如果索赔涉及财产损失, 请提供两次修理费用估算。《政府法典》规定, 如果索赔金额低于 **\$10,000** 美元, 索赔人必须说明索赔总额以及计算依据。如果索赔超过 **\$10,000** 美元, 则无需说明金额, 但索赔人必须注明适用的法院管辖权。有限制的民事管辖权案件是指涉及损害赔偿金额低于 **\$35,000** 美元的案件; 无限制的民事管辖权案件是指涉及损害赔偿金额等于或高于 **35,000** 美元的损害赔偿案件。
- 12. 证人** - 说明事件目击证人的姓名、地址和电话号码。如有必要, 请附上其他证人姓名的列表。
- 13. 索赔人或代表签名** - 请签名并注明日期。签名者的工整填写姓名以及其与索赔人的关系。索赔必须由索赔人或索赔人的正式代表签署。

涉及人员死亡或伤害、或个人财产损失的索赔必须在引起索赔的事件发生后六个月内提出。所有其他索赔必须在引起索赔的事件发生后一年内提出。

索赔文档可以在周一至周五(不包括旧金山节假日)的正常工作时间亲自当面递交。如果您希望将盖有时间戳的索赔副本寄回给您, 请出示索赔的原件和副本, 并附上一个贴好回邮地址的信封。

关于您的索赔状态的信息, 请拨打下面列出的相应电话号码:

水务局	554-3900	旧金山港	554-3900	公用事业委员会排污管理处	554-3900
市政铁路	554-3900	旧金山国际机场	(650) 821-5073	公共工程部	554-3900
其他部门	554-3900	审计长办公室索赔科	554-3833	房屋检验部	554-3900

我们不接受针对以下机构的索赔:

- 住房管理局 1815 Egbert Avenue, S.F., CA 94124 (415) 715-3280
- 旧金山联合学区 555 Franklin Street, 2nd Fl, S.F., CA, 94102 (415) 241-6000
- 旧金山社区学院区 50 Frida Kahlo Way, S.F., CA 94112 (415) 239-3556

请注意, 旧金山市和旧金山可能会以索赔人未付的任何金额抵消其索赔金额, 包括索赔人未付的医院账单、未付的停车费和交通罚单以及福利偿还或超额付款。